



# 连续10多年撒小鱼为候鸟“补给” 不料今年被“截和”，谁干的？

本报讯(实习生 王邦宇 记者 王铁军)春回大地,候鸟开始北归,爱鸟人士将小鱼撒在冰面上,当作给鸟儿的“补给”,谁承想,“不速之客”竟然采取夜袭方式“捷足先登”,这偷鱼的“吃货”来头还不小!

近日,黑龙江省宝清县居民张少魁在自家鱼池的冰面上撒了许多小鱼,准备给即将回归的迁徙候鸟补充食物,不料却招来了“不速之客”。他在宝清县郭通鱼亮子承包了鱼塘,养了二十多年鱼。近些年,每年冬天他都要留出1万多斤小鱼,等到2月末3月初的时候,将这些鱼分批次撒在鱼池冰面上,让那些从南方飞回来的早归候鸟,能够在路过这里歇脚时吃上一顿饱餐,补充体能。

由于今年春季出现了“倒春寒”,天气比较寒冷,白鹭、苍鹭、东方白鹳、丹顶鹤回来得晚。可是,最近几日,张少魁发现自己投放的小鱼数量明显见少了,而当地并没有北归的候鸟出现。起初,他还以为是本地的喜鹊或乌鸦偷吃了这些鱼,可直到3月3日这一

天,“真相”才浮出水面。原来,2日当天,张少魁在自己鱼池边上新安装了高清监控设备,第二天他寻思检查一下设备好不好使,于是就查看了监控视频,结果意外发现,2日晚上7时左右,有个特别的“偷鱼贼”进入了自家的鱼池。张少魁一眼就认出了它——在当地经常出没的“山狸子”,一种比猫块头要大,也更凶的野兽。

监控画面里,只见这只“山狸子”大摇大摆地来到了鱼池冰面上,环顾四周见没人,便对撒在冰上的小鱼下了嘴,大快朵颐起来。监控显示,这个“馋嘴”的家伙,足足吃了20多分钟,直到肚子都撑得圆滚滚的,这才抹了把嘴,溜掉了。瞧它那“轻车熟路”的架势,应该不是第一次来张少魁家鱼池偷鱼吃了。

今年56岁的张少魁告诉记者,自己是一名渔民,过去他曾看到冬末春初有候鸟因饥寒劳累在北归途中饿死,感到很痛惜。于是,每年他都会将自己鱼池里养的鱼预留出来一部分,等待候鸟飞回来前投放到冰面上。撒鱼作



张少魁在自家鱼池的冰面上撒了许多小鱼。

鸟粮的事儿,他已经坚持做了10多年了。

他说,找出“偷吃者”后,自己打算去打扰它,“愿意来就来吃吧,我再多准备出来一些鱼就是了,毕竟也是保护动物嘛。”不过,“山狸子”比较凶猛,张少魁已经把自家养的大鹅和鸡赶紧圈起来进行保护,防止被吃掉。



小知识

东北林业大学野生动物专家通过画面初步判断是豹猫,也就是当地人说的“山狸子”。豹猫是国家二级重点保护动物,主要栖息于山地林区、郊野灌丛和林缘村寨附近,属夜行性动物,除了喜欢晚上出来“打野食”外,有时也潜入村寨盗食鸡、鸭等家禽。

## 检查点前 突然加速想掉头驶离

### 8日交警夜查,21名“酒司机”被查处

本报讯(姜文鑫 记者 孙莹)酒过三巡,嫌弃叫的代驾离得远,退掉代驾自己醉驾上路……3月8日,哈市交警部门在市区开展专项整治,共查处“酒司机”21名,其中酒驾12件、醉驾9件。

8日23时35分,黑A10LD\*号车辆行经北宣桥街酒驾检查点前,突然加速想掉头驶离,行迹十分异常。交警南岗大队民警立即上前制止,检查时民警发现驾驶人是一名女性,民警闻到女子身上有很浓的酒味。经抽血检验,女子血液中的酒精含量为83.58mg/100ml,达到醉驾标准,同车拉乘的还有她的丈夫。女子自述,事发当晚,他们一行在朋友家中聚餐饮酒,便不顾丈夫的劝阻冒险酒驾,开车回位于先锋路的家中。这位女驾驶人将面临刑事责任,驾驶证被吊销、五年内不得重新取得的严厉处罚。

8日21时许,交警哈西大队在学府路查处了涉嫌酒驾的黑

A6B5L\*号车辆驾驶人。驾驶人称刚陪老板喝完酒。经酒精检测,男子的酒精检测结果为46mg/100ml,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该人未能出示相关驾驶证件,共涉嫌两种交通违法,合并处以2050元罚款,驾驶证记13分、暂扣半年的处罚。

4日晚,交警道外大队在南直路某下桥匝道设卡临检车辆。0时许,交警在检查黑A322A\*号车辆时发现驾驶人饮酒后驾驶机动车,酒精数值为54mg/100ml。驾驶人称,他当晚喝了3瓶啤酒。21时许,在同一地点,民警检查黑AG9C21号车辆时发现了驾驶人的酒驾行为,呼吸酒精检测仪显示该人酒精数值为21mg/100ml,也达到饮酒驾车标准。两人均将面临罚款2000元,驾驶证一次性记12分、暂扣6个月的处罚。

下一步,交警部门还将研判酒驾交通违法行为及特点,持续强化涉酒违法治理,全力保障安全、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 去闺蜜家串门 私配钥匙偷4000多元

本报讯(记者 张智威)“我以后没办法面对她了。”审讯室里,当得知闺蜜刘影(化名)已经原谅了她,此时的赵君(化名)泣不成声。日前,她去刘影家串门时,见其家里有钱,趁人不备偷配了钥匙,并实施盗窃。

今年28岁的赵君和刘影是初中同学,更是无话不谈的闺蜜,两人经常去对方家中玩。前不久的一天,赵君去刘影家做客。刘影在翻找东西时,打开家中的抽屉,赵君偶然发现里面有一叠现金。赵君由于没有工作和收入,手头很紧。经过短暂的思考,

她决定偷走这笔钱。于是,趁刘影不注意,她偷拿了刘影的钥匙揣进兜内,谎称自己下楼买水,走出房间。

下楼后,她迅速配了一把刘影家的钥匙,买水上楼后,又将刘影的钥匙放回原处。隔了几日,赵君确定刘影去上班家中无人的情况后,用私配的钥匙打开房间,径直走向书桌抽屉。果然,那一叠钱还在,她拿了钱迅速离开。到家后,她才战战兢兢地数了一下,一共4000多元。

隔了一日,当刘影打开抽屉时,发现钱不见了,随即报警。警方经过侦查,发现犯

罪嫌疑人是通过钥匙打开的房门,判断是熟人作案。经过排查,锁定了犯罪嫌疑人就是刘影的闺蜜赵君,警方将赵君传唤归案。

审讯室里,赵君说:“十多年的朋友,我真是对不起她。”赵君对所犯的罪行供认不讳。对此,哈尔滨市松北区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赵君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并取得被害人谅解,可从轻进行处罚。因此,法院以犯盗窃罪判处被告人赵君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5000元。

## 蒙了! 领失业保险金被告知名下有家公司

本报讯(记者 王冠)随着电子化支付普及,我们不再担心丢现金了,可有个重要的卡片我们更不能丢,那就是身份证。近日,我省基层法院审理了两起案件,都是因丢失身份证引发的。

杨昆(化名)是哈市一名出租车司机,在办理公租房年审时被社区工作人员告知其在牡丹江市某公司担任监事,不符合申请公租房的条件。得知此情况后,杨昆立即赶到牡丹江市查询自己被冒名进行工商登记注册的情况。经查询,某公司在设立登记时,利用杨昆两年前丢失的身份证,冒用杨昆的身份信息,将杨昆登记备案为该公司的

监事。杨昆向牡丹江市东安区法院提起行政撤销之诉。

法院经审理认为,某公司申请设立登记时,利用原告杨昆两年前丢失的身份证,冒用杨昆的身份信息进行工商登记注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以欺骗手段取得行政许可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规定,应当予以撤销。

无独有偶,哈市市民刘培(化名)不久前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领取失业保险金,却被告告知因其名下注册了一家公司,无法办理相关业务。经进一步查询发现,刘培不仅是该公司的股东,还占有50%的出资份额。这可让刘

培慌了神,自己从来没有去办理过工商登记,也没有委托任何人为他办理。冷静下来后,刘培突然想起自己的身份证曾经丢失过,考虑到可能是有人盗用了他的身份证件,于是立即向公安机关报了案。

经过公安机关司法鉴定,证明了该企业工商登记档案中相关材料的签字并非刘培本人书写。掌握有力证据后的刘培向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提起了行政诉讼。今年2月,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依法审理,支持了刘培的诉讼请求,判令撤销某市场监管局核准登记其为某公司的股东身份。